

香港交易所及結算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AM WOO HOLDINGS LIMITED**

**三和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22)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績公佈**

三和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連同上一財政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 僅供識別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b>持續經營業務：</b>			
收入	3	24,915	—
銷售成本	5	(46,806)	(21,553)
毛損		(21,891)	(21,553)
其他收入	4	2,293	—
行政費用	5	(16,628)	(14,554)
經營虧損		(36,226)	(36,107)
融資收入	6	—	5
融資成本	6	—	(84)
除稅前虧損		(36,226)	(36,186)
稅項(支出)/抵免	7	(336)	72
本公司股東應佔來自持續經營 業務的虧損及綜合全面虧損		(36,562)	(36,114)
<b>已終止業務：</b>			
Sam Woo Group Limited (「SWG」) 的業績		—	(5,708)
出售SWG的收益		—	54,513
本公司股東應佔來自已終止業務的溢利 及綜合全面收益	10	—	48,805
本公司股東應佔總(虧損)/溢利及 綜合全面(虧損)/收益		(36,562)	12,691
<b>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b>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9	(1.211) 港仙	(1.196) 港仙
來自已終止業務	9	—	1.616 港仙
股息	8	—	138,920

##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設備及器材		62,744	65,287
遞延稅項資產		—	336
		<u>62,744</u>	<u>65,623</u>
<b>流動資產</b>			
應收賬款	11	—	11,640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626	5,380
存貨		1,290	1,572
現金及銀行結存		2,995	1,207
		<u>6,911</u>	<u>19,799</u>
<b>資產總值</b>		<u><u>69,655</u></u>	<u><u>85,422</u></u>
<b>權益</b>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12	30,200	30,200
儲備		2,973	39,535
<b>權益總額</b>		<u>33,173</u>	<u>69,735</u>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應付董事款項	14	23,588	—
應付前董事款項	14	8,047	—
		<u>31,635</u>	<u>—</u>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	13	1,170	1,992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3,677	5,299
應付前關連公司款項	14	—	158
應付前董事款項	14	—	8,238
		<u>4,847</u>	<u>15,687</u>
<b>負債總額</b>		<u><u>36,482</u></u>	<u><u>15,687</u></u>
<b>權益及負債總額</b>		<u><u>69,655</u></u>	<u><u>85,422</u></u>
<b>流動資產</b>		<u><u>2,064</u></u>	<u><u>4,112</u></u>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u><u>64,808</u></u>	<u><u>69,735</u></u>

附註：

## 1 一般資料

三和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家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並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II, Bermuda。本公司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九龍亞皆老街113號13樓1310-13號室。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船舶租賃業務。本公司主營業務為投資控股。

於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一日，本公司完成出售(「出售」)彼於Sam Woo Group Limited(「SWG」)的全部直接權益，及轉讓SWG與其附屬公司結欠本公司的貸款，總代價為140,000,000港元。

為達成出售事項，本集團已進行重組，使SWG成為從事地基工程、用於地基工程之機械及器材之貿易，以及若干不活躍的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而本公司則成為從事船舶租賃業務的附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

於出售SWG後，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船舶租賃，並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呈列為「持續經營業務」。與此同時，當出售完成時，本集團於SWG再沒有權益，並終止經營地基工程及地基工程相關之機械及器材貿易業務。此兩項業務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呈列為「已終止業務」作為對比。有關本集團已終止業務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此公告附註10。

除另有指明外，本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列。本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一日獲董事會授權刊發。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本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之主要會計政策載列於下文。除另有註明外，此等政策於所有呈報年度內貫徹應用。

### 2.1 編製基準

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編製。本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常規法編製。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於持續經營業務錄得36,562,000港元虧損(二零一一：36,114,000港元)及21,451,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3,784,000港元)經營活動現金流出量。本集團可持續經營取決於：

- 船舶租賃業務的表現；及／或
- 本集團有能力向股東或其他人士額外籌集資金。

根據董事編製的現金流量預測，本集團有能力持續經營。此等現金流量預測假設本集團獲得主要股東充裕的額外資金支持。本公司一位主要股東(由股東的一位關連人士支持)已確認會向本集團提供一項為數58,000,000港元(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已動用合共23,588,000港元)，無須抵押及不附息的循環信貸額度可供本集團在任何時間使用，直至二零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為止。本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取決於其股東及關連人士是否會提供足夠的財政支持，以使本集團有能力履行到期之財務承擔。董事們認為，其股東及關連人士已給予本公司足夠的證明，以證明其支持本集團運作的能力。此外，如需要的話董事會將考慮實現其資產或重新安排其資產組合。董事因此認為本集團有能力支付由此等財務報表日期起計十二個月內到期之負債及財務承擔。故此，董事認為此等財務報表按可持續經營基礎編製為合宜。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此外管理層亦需要於應用本公司會計政策過程中行使其判斷。

(a) 本集團已採用之新增及經修訂準則：

下列新訂準則及對現有準則之修訂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一日開始的財務年度首次強制採用但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	關連人士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供股分類之呈列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披露比較數字之有限度豁免之修訂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14(修訂本)	最低資金提撥要求之預付款項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19	以股本工具抵銷金融負債
週年改進	香港會計師公會於2010年5月頒佈關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0的第三期週年改進

(b) 以下新增、修訂準則及現有準則之修訂及詮釋本已公佈，但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一日開始之會計期間仍未生效，本集團並未提早採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首次採納者嚴重惡性通脹及剔除既定日期之修訂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一轉讓金融資產之修訂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之修訂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財務報表之呈列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sup>4</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聯合安排 <sup>4</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披露其他實體之權益 <sup>4</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平值計量 <sup>4</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僱員福利 <sup>4</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	獨立財務報表 <sup>4</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投資 <sup>4</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披露一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sup>4</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呈列一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sup>5</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sup>6</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20	露天礦場生產期的剝除成本 <sup>4</sup>

- 1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2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3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4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5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6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本集團已開始評估此等新增、修訂準則及現有準則之修訂及詮釋本對本集團之影響。本集團尚未能確定會否將導致本集團的會計政策及綜合財務報表呈列有重大變化。

### 3 收入及分類資料

於年內確認之收入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船舶租賃收入	24,915	—
已終止業務(附註10)		
建築合約收入	—	53,099
	<u>24,915</u>	<u>53,099</u>

本公司董事會作為主要營運決策人，審視本集團之內報報告，從而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管理層乃按此等報告劃分營運分類。

在過去幾年，本集團有三個呈報營運分類，隨著出售SWG(見附註1)，其中兩個分類已終止。呈報營運分類的詳情如下：

持續經營業務：	船舶租賃
已終止業務：	地基工程及用於地基工程的機械及器材貿易

董事會認為已終止業務的所有資產及經營均位於香港，而持續經營船舶租賃業務遍佈全球，故此其收入及資產未能分配至任何有意義之地區分類。

董事會根據營運分類之溢利評估其表現，分類之溢利乃指未計入融資收入、融資成本及稅項之溢利。

營運分類之間並無相互銷售。

(a) 分類資料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總計 千港元
	持續 經營業務	已終止業務		小計 千港元	
	船舶租賃 千港元	地基工程 千港元	機械及 器材貿易 千港元		
收入	<u>24,915</u>	<u>—</u>	<u>—</u>	<u>—</u>	<u>24,915</u>
分類業績	<u>(30,069)</u>	<u>—</u>	<u>—</u>	<u>—</u>	<u>(30,069)</u>
企業開支					<u>(6,157)</u>
經營虧損					<u>(36,226)</u>
除稅前虧損					<u>(36,226)</u>
稅項					<u>(336)</u>
本年度虧損					<u>(36,562)</u>
非流動資產					
設備及器材	62,744	—	—	—	62,744
流動資產	<u>3,598</u>	<u>—</u>	<u>—</u>	<u>—</u>	<u>3,598</u>
分類資產	<u>66,342</u>	<u>—</u>	<u>—</u>	<u>—</u>	<u>66,342</u>
未分配：					
現金及銀行結餘					2,995
其他					<u>318</u>
資產負債表資產總值					<u>69,655</u>
分類負債	<u>3,344</u>	<u>—</u>	<u>—</u>	<u>—</u>	<u>3,344</u>
未分配：					
應付前董事款項					8,047
應付董事款項					23,588
其他					<u>1,503</u>
資產負債表負債總額					<u>36,482</u>
折舊	<u>2,543</u>	<u>—</u>	<u>—</u>	<u>—</u>	<u>2,543</u>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持續	已終止業務			總計 千港元
	經營業務		機械及 器材貿易	小計	
	船舶租賃 千港元	地基工程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收入	—	53,099	—	53,099	53,099
分類業績	(23,598)	(2,080)	(47)	(2,127)	(25,725)
出售SWG的收入					54,513
企業開支					(12,536)
經營溢利					16,252
融資收入					28
融資成本					(4,535)
除稅前溢利					11,745
稅項					946
本年度溢利					12,691
非流動資產					
設備及器材	65,287	—	—	—	65,287
流動資產	17,979	—	—	—	17,979
分類資產	83,266	—	—	—	83,266
未分配：					
遞延稅項資產					336
現金及銀行結餘					1,207
其他					613
資產負債表資產總值					85,422
分類負債	6,128	—	—	—	6,128
未分配：					
應付前董事款項					8,238
其他					1,321
資產負債表負債總額					15,687
資本開支	—	23,053	—	23,053	23,053
折舊	3,627	4,522	—	4,522	8,149

(b) 收入乃來自下列主要客戶：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已終止業務—地基工程		
客戶甲	—	39,996
客戶乙	—	13,003
其他	—	100
持續經營業務—船舶租賃		
客戶丙	20,280	—
客戶丁	4,635	—
	<u>24,915</u>	<u>53,099</u>

#### 4 其他收入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其他收入主要有關沒收了的客戶訂金(二零一一年：無)。

#### 5 按性質劃分之支出

下列支出已從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綜合全面收益表中扣除：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燃料成本	28,386	5,862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8,015	9,509
應收賬款撇銷	7,350	—
核數師酬金	500	680
折舊	2,543	3,627
董事宿舍的經營租賃租金	—	1,896
專業費用	4,156	4,785
維修及保養	2,262	247
船舶管理費用	936	599
其他	9,286	8,902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銷售成本及行政費用總額	<u>63,434</u>	<u>36,107</u>

下列支出已從已終止業務的綜合全面收益表中扣除：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折舊	—	4,522
辦公室及倉庫物業的經營租賃租金	—	2,054

## 6 融資收入及成本

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融資收入及成本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融資收入		
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	—	5
融資成本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借款之利息開支：		
— 銀行貸款	—	(84)
融資成本，淨額	—	(79)

## 7 稅項

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稅項如下：

由於本年度並無估計應課稅溢利，故此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二零一一年：無)。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遞延稅項資產撤銷／(抵免)	<u>336</u>	<u>(72)</u>

就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除稅前虧損計算之稅項與採用香港稅率計算之理論稅款差異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除稅前虧損	<u>(36,226)</u>	<u>(36,186)</u>
按稅率16.5%計算(二零一一年：16.5%)	(5,977)	(5,971)
稅項影響：		
不可扣稅之開支	5,098	4,266
並無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稅務虧損	1,215	—
其他	—	1,633
稅項支出／(抵免)	<u>336</u>	<u>(72)</u>

## 8 股息

於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一日，董事宣派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0.046港元，合共138,920,000港元。此特別股息已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七日支付。不宣派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息。

## 9 每股(虧損)/盈利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股東應佔虧損	(36,562)	(36,114)
來自已終止業務的股東應佔溢利(附註10)	—	48,805
	<u>(36,562)</u>	<u>12,691</u>
已發行普通股之數目	<u>3,020,000,000</u>	<u>3,020,000,000</u>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1.211)港仙	(1.196)港仙
來自已終止業務	—	1.616港仙

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具有潛在攤薄性之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 10 已終止業務

於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一日，本公司完成出售於Sam Woo Group Limited(「SWG」)的全部直接權益，並轉讓SWG及其附屬公司結欠本公司之貸款，總代價為140,000,000港元。在出售完成後，本集團終止提供地基工程及地基工程相關的機械及器材貿易的業務。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年度此等業務的業績呈列為已終止業務。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有關已終止業務的財務資料如下：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收入	53,099
支出	<u>(59,681)</u>
已終止業務除稅前(虧損)	(6,582)
稅項	<u>874</u>
已終止業務除稅後(虧損)	<u>(5,708)</u>
透過出售SWG而出售已終止業務的收益(附註)	<u>54,513</u>
於年內來自已終止業務的溢利	<u>48,805</u>

來自已終止業務的現金流量淨額如下：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經營業務現金流量	5,461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87)
融資活動現金流量	(4,212)
	<hr/>
總現金流量淨額	<u>1,162</u>

附註：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年度確認出售SWG的收益，相等於代價扣除SWG及其附屬公司於出售日期的綜合資產淨值及彼等合共結欠本公司的貸款。

本公司與Actiease Assets Limited (「Actiease Assets」)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八日及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五日分別簽訂協議及補充協議(「出售協議」)，出售於SWG全部已發行股本的權益，及於出售日期SWG及其附屬公司結欠本公司的貸款，代價為140,000,000港元。

根據出售協議，48,000,000港元以現金支付，92,000,000港元由Actiease Assets向本公司開立承兌票據支付。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七日特別股息支付日期，Actiease Assets、CKL Development Limited及Nice Fair Group Limited以彼等各自有權享有的股息已全數抵付承兌票據。

於簽訂出售協議日期，Actiease Assets為本公司主要股東，CKL Development Limited及Nice Fair Group Limited為本公司當時執行董事劉振國先生及劉振家先生全資擁有。出售SWG及其項下進行的交易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六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經由獨立股東批准。

	千港元
代價	140,000
減：SWG及其附屬公司於出售日期 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一日的資產及負債	
設備及器材	193,341
遞延稅項資產	147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6,768
存貨	9,138
應收工程合約客戶款項	24,830
現金及銀行結存	25,316
遞延稅項負債	(14,178)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7,935)
應付董事款項	(70,849)
應付本公司款項	(22,851)
銀行借貸(包括銀行透支)	(81,091)
	<hr/>
	62,636
減：轉讓應付本公司款項	<u>22,851</u>
	<hr/>
出售SWG的收益	<u>54,513</u>

## 11 應收賬款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應收賬款	<u>—</u>	<u>11,640</u>

本集團船舶租賃原定信貸條款均個別與其貿易客戶磋商。就程租船舶而言，運費一般於貨物卸載前支付。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11,640,000港元應收賬款賬齡在一年以上。更詳細解釋載於附註17(a)，於本年度清算該應收賬款導致撇銷7,350,000港元應收賬款。

應收賬款之賬面值以下列貨幣列值：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美元	<u>—</u>	<u>11,640</u>

## 12 股本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法定：		
1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u>100,000</u>	<u>100,000</u>
已發行及已繳足：		
3,02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u>30,200</u>	<u>30,200</u>

### 13 應付賬款

應付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0至90日	1,170	1,602
91至180日	—	234
181至365日	—	156
	<u>1,170</u>	<u>1,992</u>

應付賬款以下列貨幣列值：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美元	994	1,760
其他貨幣	176	232
	<u>1,170</u>	<u>1,992</u>

### 14 應付董事、前董事及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應付董事及前董事款項為無抵押及免息。應付董事及前董事款項需分別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償還。該前董事仍然是本公司之兩間附屬公司的現任董事。該等款項以港元列值，並與彼等之公平值相若。

上年度，應付前關連公司及前董事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該等款項以港元列值，並與彼等之公平值相若。

### 15 承擔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要承擔(二零一一年：無)。

### 16 有關連人士交易

(a) 於年內，除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曾與有關連公司進行以下重大交易：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已付及應付予有關連人士款項：		
支付予有關連公司之租金費用(附註(i))	—	2,886
支付予有關連公司之顧問費(附註(ii))	210	1,593
	<u>210</u>	<u>1,593</u>

附註i：租金費用乃按有關訂約方所訂立之協議並參照同類物業市場租值支付予本公司前董事實益擁有之公司。

附註ii：就由前董事陳晨光先生及趙錦均先生實益擁有權益之公司向本集團提供之服務支付顧問費，並按有關方共同協定之月費收取。

#### (b)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

本集團就本年度已付及應付主要管理人員之報酬、董事酬金及顧問費達2,723,000港元(二零一一年：7,678,000港元)。

### 17. 訴訟

- (a) 於二零零九年，本公司之附屬公司Asian Atlas Limited (「Asia Atlas」)被一名貨主(「起訴人」)就運載一艘升降工作平台駁在澳洲聯邦法庭提訴索償1,405,000美元(約10,969,000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五日，Asian Atlas提出抗辯，並向起訴人反索償1,492,000美元(約11,640,000港元)的損害(「損害」)賠償，相當於Asian Atlas根據船舶租賃合約有權收取之金額。

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二日，Asian Atlas於新加坡向貨運代理(「代理」)發出仲裁通知書就損害索取賠償。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三日，Asian Atlas、代理及起訴人訂立和解協議，據此，Asian Atlas接受550,000美元賠償(約4,290,000港元)，以作為損害的最後和解及後雙方互相免除並永久解除所有訴訟及索償。故此，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年度內，本集團撇銷不可收回的應收賬項7,350,000港元。

本集團接納該建議，乃因為接獲該建議前本集團已為此產生法律費用約2,800,000港元，如繼續法律程序可能會產生更多法律費用，此舉將增加本集團的財政負擔。在仔細分析利害得失後，本集團接納了和解建議。

- (b) 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俊和地基工程有限公司(「俊和地基」)就本公司促致或誘使一家前附屬公司三和地基有限公司(「三和地基」)違反俊和地基與三和地基於二零零二年簽訂的一份分包合同，而使俊和地基遭受損失，向本公司提出申索大約32,500,000港元。本公司董事認為俊和地基對本公司所作聲稱並無依據。董事亦已徵求法律意見，認為本公司就索償有合理機會獲判得直。

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一日，本公司及三和地基與俊和地基訂立和解協議，據此，俊和地基同意放棄並解除本公司所有訴訟及索償。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業務回顧及展望

已發佈的經濟數據反映美國經濟復甦步伐較預期緩慢。最近爆發的歐洲債務危機，亦窒礙全球市場復甦。

本集團的表現分析，包括分配企業開支前的業務收入及業績，載於此公告內附註3「收入及分類資料」。從分類資料顯示，本集團整體營業額於本年度增加約24,900,000港元，主要由於本集團旗下Asian Atlas貨船成功取得並履行了兩份租賃運輸合約，其有關之進一步詳情載列於下文「船舶租賃」一節。

#### 船舶租賃

船舶租賃營業額為本集團唯一收入來源，於本年度為24,900,000港元，而上年度此分類並無錄得營業額。營業額來自於本年度第一季訂約及於第二季完成的兩程船舶航運。美國國債評級下調及歐洲債務危機引致全球經濟放緩。本年度下半年並無確認任何收入。

本年度錄得其他收入約294,000美元(約2,300,000港元)，與一名未能提供確實航運時間表的客戶所支付的按金有關。該名客戶最終同意放棄按金，以換取本公司協定不會就已訂約運費結餘提出索償。

本年度此分類錄得虧損約30,100,000港元，而上年度則錄得虧損約23,600,000港元。本年度虧損中，包括應收賬款撇銷約942,000美元(約7,350,000港元)。該筆應收賬款源自二零零九年一程航運的尚未收回滯延費用。經再三努力，債務人提出，而本集團亦與債務人達成協定，收取一筆金額較小的款項，當作全數償還滯延費用，並且解除對彼此的相關追討和法律行動。本集團接納該建議，乃因為在接獲該建議前本集團已為此產生法律費用約2,800,000港元，如繼續法律程序可能會產生更多法律費用，此舉將增加本集團的財政負擔。在權衡利害得失後，本集團接納了和解建議。本集團就此事件已合共支付約4,400,000港元法律費用。

本集團於本年度一直接獲許多潛在客戶查詢，並交換有關價格方面的資料。然而，截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並無確實訂立新合約。配備新建或經改裝半潛式貨船的市場新加入者數目增加，與Asian Atlas貨船競爭，因而帶動運費下調。

由於美元疲弱，包括燃料成本在內的營運成本維持穩定水平，亦無下跌跡象。此外，Asian Atlas貨船船齡日增，以致維修及保養成本上升。全部因素均阻礙本集團將航運定於更具競爭力而同時不會令本集團產生任何虧損的價格。

全球經濟復甦仍然停滯不前。西班牙經濟危機及希臘政治僵局引發對歐洲債務危機加劇的憂慮。近期發表的中國二零一二年四月進出口數據亦為市場產生下滑之風險。全面復甦仍須經歷一段漫長時期。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發掘更多船舶租賃業務收入來源。本集團亦將積極尋求及開拓其他投資及業務機會，以拓寬本集團之收入基準。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資本結構及負債比率

本集團一般以產自內部之資源及一位董事的資金應付營運資金需求。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現金及銀行結存3,0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200,000港元)及總借貸31,6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8,200,000港元)。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非即期借貸包括應付一名前董事款項8,000,000港元以及應付董事款項之貸款23,6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即期之應付董事款項8,200,000港元)。於本年度末，本集團之負債比率(按借貸淨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為95%(二零一一年：12%)。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之比率)為142.6%(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126.2%)。

本年度之負債比率惡化乃由於本集團錄得經營虧損。

### 外匯風險

本集團業務主要以港元及美元計值，而其收入、開支、資產、負債及借貸主要以港元及美元為單位，目前並無重大外匯風險。

###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任何股息。

### 資本結構

於本年度，本公司資本結構概無變動。

### 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為取得任何融資及借貸而抵押本集團任何資產。

## 重大收購及出售資產

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重大收購及出售資產。

## 承擔及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承擔及或然負債。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用了約25名僱員。本集團繼續向僱員提供合適及定期培訓，以維持及加強工作團隊之實力。本集團主要根據行業慣例及個人表現與經驗向董事及僱員發放薪酬。除一般薪酬之外，亦會根據本集團表現以及個人表現而給予合資格員工酌情花紅及購股權。

##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據董事所知，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股份。

##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於本年度一直採納及遵守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內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條文(「企業管治守則」)為其本身守則。

## 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載列之《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作為本身之守則，以供可能擁有對股價敏感之本公司未公開資料之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董事及本集團僱員進行證券交易之用。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本年度一直遵守該等守則。

## 審核委員會及審閱財務報表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已審閱本集團於本年度之財務報表。本公司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及劉歐陽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同意本集團本年度業績初步公佈內之數據等同本集團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初稿中之數目。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及劉歐陽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在這方

面所執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而進行之核證聘用。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及劉歐陽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亦不就該項初步公佈作出任何核證。

## 公佈年度業績及年報

本年度業績公佈可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交易所」)網站 [www.hkex.com.hk](http://www.hkex.com.hk)「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欄及本公司網站 [www.samwooholdings.com.hk](http://www.samwooholdings.com.hk)「投資者關係」部分查閱。載有上市規則規定之所有資料之本年度之年報將於交易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刊登，並於適當時間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代表董事會  
鄭菊花  
主席

香港，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三和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鄭菊花女士、陳志遠先生、陳少華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萬國樑先生、余伯仁先生及季志雄先生。